附件1

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海南省扶贫工作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的批复

海南省扶贫工作办公室：

第六海南省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已批准2018年度海南省财政决算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财政财务管理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于2019年8月18日批复你部门2018年度决算。

一、核定你部门2018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52.90万元，本年收入5241.57万元，本年支出5251.34万元，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.00万元，结余分配0.01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43.13万元。（取自财决01表）

二、核定你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10万元，本年收入5241.32万元，本年支出5251.32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（取自财决07表）

三、核定你部门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.00万元，本年收入0.00万元，本年支出0.00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.00万元。（取自财决09表）

四、核定你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数13.27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0.6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.66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.00万元。（取自CS05表）

五、核定你部门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数0.00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.0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0.0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.0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.00万元。（取自财决10表）

六、核定你部门2018年度末资产总计1038.88万元，负债总计419.53万元，净资产总计619.35万元，国有资产总量619.35万元。